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5-015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等相关规定，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凯尔达”）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43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603,65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7.11 元，共计募集资金 92,352.81 万元，坐扣承销费用 5,910.09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86,442.7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940.5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83,502.1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7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3,502.1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4,160.95
	募投项目结项转出	B2	2,253.72
	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45,000.00
	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B4	5,592.16
	利息收入净额	B5	2,318.4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640.56
	募投项目结项转出	C2	
	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C4	3,296.73
	利息收入净额	C5	1,628.4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8,801.51
	募投项目结项转出	D2=B2+C2	2,253.72
	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4	45,000.00
	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D4=B4+C4	8,888.89
	利息收入净额	D5=B5+C5	3,946.8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12,504.9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2,504.92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凯尔达焊

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南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子公司杭州凯尔达电焊机有限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77480188000110238	34,038.4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江南支行	1202092019800226056- 0000000001	5,491.84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 支行	3301040160018595283	7,930.28	募集资金专户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000287978516	1,423,170.16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 支行	3301041060002448276	4,709,794.0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市支行	19270101040778887	28,868,810.86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 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301041060001148125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35,049,235.64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大额可转让银行存单为 8,000.00 万元，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内容	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预计利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1,000.00	2024/12/17 至 2026/8/16	2.6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2,000.00	2024/12/30 至 2026/8/16	2.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3,000.00	2024/10/30 至 2025/4/30	1.3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1,000.00	2024/10/31 至 2027/10/31	1.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1,000.00	2024/11/5 至 2027/11/5	1.90%
小 计		8,000.00		

3.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为 1,000.00 万元, 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内容	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预计利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4/11/1 至 2025/2/5	2.45%
小 计		1,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装配检测实验大楼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5,426.71 万元,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 15,426.71 万元。该项目建设期 2 年, 原定在公司现有土地上新建, 后拟重新寻找实施场地, 延期至 2024 年 10 月。2024 年 7 月 26 日, 公司三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及三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装配检测实验大楼建设项目”变更为三个子项目“协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工业机器人智能生产线升级改造扩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经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前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装配检测实验大楼建设项目	杭州凯尔达电焊机有限公司	15,426.71	15,426.71
变更后项目情况			
协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本公司	8,135.43	8,135.43
工业机器人智能生产线升级改造扩建项目		4,457.71	4,457.71
补充流动资金		2,833.57	2,833.57[注]
小 计		15,426.71	15,426.71

注：系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本金，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本金 2,833.57 万元及累计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净额 1,552.24 万元，共计 4,385.81 万元均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凯尔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凯尔达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凯尔达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证发〔2023〕12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illegible]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三届九次董事会会议、2023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 2.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三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9,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含）”。资金来源由“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调整为“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或部分自有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8,888.89 万元用于回购股份。
------------	---

[注 1] 根据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三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和三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募投项目“智能焊接机器人生产线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智能焊接机器人生产线建设项目”承诺投入金额 7,275.87 万元，截至该项目结项时实际累计已投入金额 5,160.95 万元，差额 2,114.92 万元，主要系：1) 该项目尚有部分铺底流动资金节余、部分合同尾款待支付；2) 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增加了募集资金节余。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将“智能焊接机器人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1,869.64 万元（含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净额 138.87 万元）和待支付募投项目合同尾款及保证金金额 384.08 万元，共计 2,253.72 万元一并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 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追加)和回购股份，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差异分别为 1,552.24 万元和 2,089.30 万元，系公司将该等项目的部分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一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回购股份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追加)	装配检测实验大楼建设项目	2,833.57	2,833.57	4,385.81	4,385.81 [注 1]	154.78	不适用			否
工业机器人智能生产线升级改造扩建项目		4,457.71	4,457.71				2026 年 7 月	尚在筹建中	不适用	否
协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135.43	8,135.43	254.75	254.75	3.13	2027 年 7 月	尚在筹建中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5,426.71	15,426.71	4,640.56	4,640.5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4 年 7 月 26 日，公司三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及三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装配检测实验大楼建设项目”变更为三个子项目“协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工业机器人智能生产线升级改造扩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经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说明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发布《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具体说明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 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追加)，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大于项目拟投入金额，差异为 1,552.24 万元，系公司将该部分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一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